

债券代码：175503.SH

债券简称：G20 杭水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2023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以及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 | |
|--------------|--|
| 债券名称 | 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
| 债券简称 | G20 杭水 1 |
| 批准文件和规模 | 证监许可[2020]2890 号, 20 亿元 |
| 债券期限 | 5 年 (3+2) |
| 发行规模 | 10 亿元 |
| 债券利率 | 3.79% |
| 起息日 | 2020 年 12 月 02 日 |
| 计息方式 |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
| 还本付息方式 |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 增信措施 | 无 |
| 发行时主体和债券信用评级 | AAA/AAA |

二、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具体如下:

(一) 原信息披露负责人基本情况

陶国海, 男, 董事, 副总经理。历任工商银行杭州金融管理干部学院教师, 工商银行杭州金融管理干部学院财务处财务会计, 工商银行杭州金融管理干部学院财务处主任科员, 工商银行杭州金融管理干部学院财务处业务会计科科长, 工商银行杭州金融管理干部学院师资培训部师资科科长,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杭州办事处审计评估部, 杭州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杭州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 杭州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济师, 杭州市千岛湖原水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二) 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原因及相关决策情况

根据《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干部任免通知》(杭城投干〔2023〕6号)等文件, 经研究决定, 免去陶国海同志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及副总经理职务, 因此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更。

（三）新任信息披露负责人情况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陈爱朝

职务：副总经理

电话：0571-87886549

传真：0571-87829689

电子邮件：cw_zjj@hzwgc.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建国南路 168 号 11-13 层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简历情况如下：

陈爱朝，男，副总经理。历任杭州市排水总公司泵站分公司科员，杭州市排水总公司生产运行科科员，杭州市排水总公司四堡污水处理厂厂长助理，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四堡污水处理厂副厂长兼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总师办副主任，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总师办副主任，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生产管理部经理，杭州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兼市排水公司生产部经理，杭州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服务指挥中心主任，杭州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运营服务指挥中心主任，杭州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杭州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三、影响分析

本次人事变动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系发行人日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 G20 杭水 1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 G20 杭水 1 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人已发行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